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职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020-中共安徽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020005-安徽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5.59	35.59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35.59	35.5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奖助学金相关政策，保障中央及省政资金用于困难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优秀学生奖助学金及时发放到位。				使用35.59万元资金，主要用于保障中央及省政资金用于困难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优秀学生奖助学金及时发放到位等工作，2024年完成中职国家助学金资助75人，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达100%，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项目实施有效保证家庭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中职国家助学金资助面	≥20人	75人	15	11.62	偏差原因:2024年度实际中职国家助学金资助75人，偏离目标值275%，实际完成值超过目标设定值50%的按照超出50%的部分调减分值，每超过10%，扣1%的分值，扣3.38分；改进措施:下一步年初设置指标值结合以往年度学院国家助学金资助比例等情况，合理科学设置年初绩效指标，避免出现实际完成值超出目标完成值过高。
		质量指标	高中及以上阶段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	8	8	
			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中职助学金定额标准	=3000元/人/年	2000元/人/年	4	0	偏差原因：2024年度安徽安徽城市管理职业学院中职助学金依据文件精神，按照“平均资助标准2000元/生/年，实行分档补助，分档标准1000元，2000元，3000元”，年初设置指标值未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标准设置；改进措施：下一步年初设置指标值结合资助文件要求，合理科学设置年初绩效指标值。
			中职国家奖学金定额标准	=6000元/人/年	6000元/人/年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社会效益	在普通高中及中职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结合实际向脱贫地区倾斜	是	达成预期指标	8	8	
			在本专科国家助学金名额分配时，对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学科专业为主的高校予以适当倾斜	是	达成预期指标	8	8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可持续影响	有效保证家庭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长期	达成预期指标	14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85%	88.6%	5	5	
			家长满意度	≥85%	97.56%	5	5	
	总分						100	92.62